

菏泽市定陶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等有关文件要求，定陶区工信局根据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撰写了菏泽市定陶区工信局202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向社会公布。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到2024年12月31日截止。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定陶区工信局始终秉持着公开透明原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严格按照政务公开格式及时发布最新工作动态、公示各项评价结果，对重点领域各项内容定期清理更新。2024年共发布公开信息120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信息120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4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下一步将根据区政府安排，持续做好已申请公开件流程学习，按标准回复、按要求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为保证信息准确、规范，定陶区工信局建立了完善的信息管理机制。明确信息收集渠道，由各科室负

责提供本科室相关信息，确保信息来源可靠。同时，严格执行信息审核制度，所有拟公开信息需经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层层审核把关，从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到保密性进行全面审查，保障信息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在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上不断追求卓越，持续优化升级。以区政府官方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核心平台，我们精心分类并清晰展示各类信息，确保公众能够便捷地查询所需内容。同时，我们坚持定期对平台进行维护与更新，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五）监督保障。我局深入研究和理解中央与地方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新指引，认识到在互联网时代加强政务公开与服务的至关重要性。积极调整思路，加深认识，协同推进，确保政务公开团队能精确高效地完成任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 2024 年度，我局致力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已取得初步成果，但仍面临若干挑战：首要问题在于宣传普及力度不足，导致公众对我局职能的认知尚显浅薄；其次，信息公开的质量、全面性及时效性均有待提升。针对上述问题，我们规划了以下改进措施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首先，我们将聚焦核心，完善政务公开机制。依据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法规，我们将构建并优化依申请公开与主动公开等制

度框架，清晰界定公开范畴与关键领域。同时，加强与业务部门的协同，确保常规信息定期披露，临时事项即时公布，固定工作维持长期透明。

其次，我们将优化人力资源配置，设立专门的政务公开团队，以提升工作效率。我们将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运作既有力又高效，推动其稳步前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本年度，我们积极响应上级要求，重点围绕工业经济发展动态、人才引进政策、政策解读等方面深化信息公开；同时，重视民众需求，强化中小企业专栏建设，拓宽惠企政策信息公开渠道，确保各项政务公开任务按既定分工高效完成。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共计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2 件、政协提案 6 件，均按要求在定陶区政府网站“人大代表建议与政协提案”进行了公开（网址：http://www.dingtao.gov.cn/dt_jyta/）。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无。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

项。

无。

（六）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